

108 年度臺中市教育盃羽球錦標賽辦法

一、依據：

(一) 台中市教育會 108 年度工作計畫。

(二) 台中市教育會第 29 屆第 5 次理監事會議決議。

二、目的：推展全民運動、提倡正當休閒活動，培養運動精神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臺中市政府

四、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台中市教育會、財團法人台中市教育文教基金會

五、承辦單位：臺中市西區教育會

六、協辦單位：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光明國民中學、臺中市西區忠孝國小

七、比賽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0 日（星期日），上午 8：00 報到，8：30 比賽，9：00 開幕典禮。

八、比賽地點：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體育館（臺中市南區高工路 191 號）。

九、報名資格：歡迎臺中市各級學校教職員工組隊參加（每校限一隊），【其中以下四類人員：專任教練、代理教師、代課教師、實習教師除外】。

十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報名表（附件一）與在職服務證明書（附件二）。

(二) 使用 E-mail 報名，報名信箱：htchang52099@gmail.com 張華庭主任
洽詢電話：04-22242161 轉 750、751 臺中市西區忠孝國民小學

十一、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 108 年 10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
十二、領隊會議：108 年 10 月 23 日（星期三）（不另函通知），下午 2：00 於臺中市西區忠孝國小召開並舉行抽籤，未出席之單位由大會代抽不得異議。 忠孝國小訊息公告網址：<http://www.jses.tc.edu.tw/>

十三、競賽要點：均採國際羽總新制，球落地得分。

(一) 比賽組別：1.高中(職)大專組 2.國中組 3.國小組 4.教育行政組(教育局及中小學校長組隊參加)。

(二) 比賽制度：報名隊數多寡於領隊會議時宣佈，賽制由大會做最終之決議（參賽隊伍太多時採單敗淘汰制），領隊會議後將賽程公告於臺中市西區忠孝國民小學網頁。

(三) 每隊選手最多可報 10 人，出場順序為：混雙、男雙、混雙（女生可打男生雙打或混雙），人員不可重複。

(四) 比賽採 30 分制，先達 30 分者該局獲勝（單邊先達 16 分換邊），先贏兩點者為勝隊。若隊數多時，改為 21 分制，其計分方式亦同。

(五) 比賽前三十分鐘，請至競賽組填寫出賽名單。

(六) 請各校球員備妥服務證明，以備查驗。

(七) 各賽程時間依競賽實際進行情況為準，賽程表所排定之時程僅供參考，逾時五分鐘未出賽者以棄權論（以大會時鐘為準）。

(八) 頒獎：每組參加隊數取二分一頒發獎座、獎品；得獎個人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發獎狀。

(九) 比賽用球：國內比賽用球。

(十) 申訴：球員資格之申訴，需於比賽開始前提出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
十四、經費來源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台中市教育會、財團法人台中市教育文教基金會。

十五、獎勵：辦理本活動有功人員請服務單位依規定敘獎。

十六、比賽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領隊會議修訂公佈之。